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OFENG MODER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1)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寶峰時尚」)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二零一四年相應期間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以及下文所載的相關解釋附註。

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05,754	93,228
銷售成本		<u>(75,450)</u>	<u>(80,236)</u>
毛利		30,304	12,99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7,814	5,388
銷售及分銷開支		(7,087)	(10,546)
一般及行政開支		(12,979)	(20,046)
融資成本	5	(4,691)	(5,20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損失	12	<u>(32,342)</u>	<u>(10,828)</u>
除稅前虧損	6	(18,981)	(28,245)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6,034)</u>	<u>25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 全面開支總額		<u><u>(25,015)</u></u>	<u><u>(27,993)</u></u>
每股虧損	8		
— 基本(人民幣)		<u><u>(0.02)</u></u>	<u><u>(0.03)</u></u>
— 攤薄(人民幣)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0,842	95,214
預付租金		33,908	34,330
		<u>124,750</u>	<u>129,54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566	30,96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9	22,291	41,5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423	14,034
可收回所得稅		–	2,151
已質押存款		8,224	5,69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67,765	1,148,881
		<u>1,240,269</u>	<u>1,243,26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0	40,056	48,297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909	51,051
計息銀行借貸	11	123,855	121,884
可換股票據	12	–	53,123
認股權證	12	40,481	4,137
應付所得稅項		3,418	–
		<u>241,719</u>	<u>278,49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998,550</u>	<u>964,77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123,300</u>	<u>1,094,314</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3,071	3,071
<b>資產淨值</b>		<u>1,120,229</u>	<u>1,091,243</u>
<b>權益</b>			
股本	13	70,555	67,258
儲備		1,049,674	1,023,985
<b>權益總額</b>		<u>1,120,229</u>	<u>1,091,243</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儲備									
	股本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法定盈餘 公積金	匯兌波動 儲備	資本贖回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保留溢利	儲備總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67,258	350,935	141,376	95,478	155	524	3,770	462,899	1,055,137	1,122,395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27,993)	(27,993)	(27,993)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	-	-	269	-	269	269
購股權失效時轉撥	-	-	-	-	-	-	(1,801)	1,801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67,258</u>	<u>350,935</u>	<u>141,376</u>	<u>95,478</u>	<u>155</u>	<u>524</u>	<u>2,238</u>	<u>436,707</u>	<u>1,027,413</u>	<u>1,094,671</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儲備									
	股本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法定盈餘 公積金	匯兌波動 儲備	資本贖回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保留溢利	儲備總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67,258	350,935	141,376	95,478	155	524	2,879	432,638	1,023,985	1,091,243
於轉換可換股票據時發行股份	3,297	50,704	-	-	-	-	-	-	50,704	54,001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25,015)	(25,015)	(25,015)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	-	-	(1,730)	1,730	-	-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	909	-	-	-	(909)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70,555</u>	<u>401,639</u>	<u>141,376</u>	<u>96,387</u>	<u>155</u>	<u>524</u>	<u>1,149</u>	<u>408,444</u>	<u>1,049,674</u>	<u>1,120,229</u>

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泉州市鯉成區江南火炬工業區及香港上環永樂街93-103號協成行上環中心5樓504室。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從事製造及銷售拖鞋、涼鞋及休閒鞋。於本期間，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Best Mark International Limited，其最終控制人為史清波先生。

##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披露規定所編製。

除了下文所載的預期將在二零一五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二零一四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同一會計政策編製。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周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周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有關修訂本對本中期財務業績的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就本會計期間採納任何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3.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乃集中於所交付或所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別。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a) 寶人牌產品分部生產及出售寶人牌拖鞋、涼鞋及休閒鞋（「寶人牌產品」）；
- (b) 寶峰牌產品分部生產及出售寶峰牌拖鞋（「寶峰牌產品」）；
- (c) 授權品牌業務分部生產及出售代理拖鞋（「授權品牌業務」）；及
- (d) 原設備製造商（「OEM」）分部生產品牌拖鞋以供轉售。

主要經營決策者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營運分部的業績，以便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亦會用於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業績。

分部溢利或虧損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或產生的虧損，惟並無分配利息收入、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淨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損失、融資成本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金、原材料、在製品、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所得稅、已質押存款和現金及銀行結餘均為按集團層面管理的資產，故不計入分部資產。

由於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部份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貸、可換股票據、認股權證及應付所得稅項均為按集團層面管理的負債，故不計入分部負債。

###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寶人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寶峰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授權 品牌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OEM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17,051	-	-	88,703	105,754
分部業績	7,267	-	-	15,950	23,217
對賬：					
利息收入					2,157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淨額					5,65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97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損失					(32,342)
融資成本					(4,691)
除稅前虧損					(18,98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寶人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寶峰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授權 品牌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OEM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14,108	-	-	15,864	29,972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335,047
資產總額					1,365,019
分部負債	150	150	-	15,777	16,077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28,713
負債總額					244,790

###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寶人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寶峰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授權 品牌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OEM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3,832	3	14	89,379	93,228
分部業績	(8,242)	(4)	(177)	10,869	2,446
對賬：					
利息收入					2,421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淨額					2,96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0,0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損失					(10,828)
融資成本					(5,205)
除稅前虧損					<u>(28,245)</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寶人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寶峰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授權 品牌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OEM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2,318	-	-	51,045	53,363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319,443
資產總額					<u>1,372,806</u>
分部負債	850	850	-	15,777	17,477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64,086
負債總額					<u>281,563</u>



### 3. 分部資料(續)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主要經營地點)	18,691	7,267
美國	81,153	80,717
南美洲	1,786	1,664
歐洲	2,360	1,198
東南亞	1,403	469
其他國家	361	1,913
	<u>105,754</u>	<u>93,228</u>

以上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位置劃分。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主要經營地點)	<u>124,721</u>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位置劃分。

####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關期間，來自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40,722	44,145
客戶B	<u>16,456</u>	<u>14,593</u>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相當於已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的已售貨品發票淨額。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生產及銷售貨品	<u>105,754</u>	<u>93,228</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利息收入	2,157	2,421
銷售廢料	1,381	776
租金收入	231	125
補貼收入	400	548
其他	3,645	1,518
	<u>7,814</u>	<u>5,388</u>

####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u>4,691</u>	<u>5,205</u>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75,450	80,236
折舊*	4,980	4,941
預付租金攤銷	422	52
根據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的最低租金付款*	3,254	4,10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23,087	23,748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269
僱員福利	756	8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54	1,222
	<b>25,097</b>	26,114
計提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撥回)／存貨撇減	18 (6,994)	2,659 3,0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57	3
研發成本**	1,319	1,037

\* 本期間已售存貨成本包括約人民幣22,26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2,189,000元)的直接僱員成本、生產設施折舊以及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付款，此等項目亦已計入上文所披露各類開支的相關總額。

\*\* 研發成本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四年：零)。中國的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相關的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		
期內徵稅	3,610	14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u>2,424</u>	<u>(398)</u>
期內稅項費用／(抵免)總額	<u><b>6,034</b></u>	<u><b>(252)</b></u>

##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綜合虧損約人民幣25,01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7,993,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1,019,312,623股(二零一四年：1,013,720,833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的行使價及尚未行使的可換股票據的換股價高於期內本公司普通股的平均市價，因而對每股基本虧損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就同期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任何攤薄調整。

## 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進行。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基於上文所述，且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不同的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的項目。應收貿易賬款均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後的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6,759	28,969
4至6個月	5,293	6,176
7至12個月	239	6,388
	<u>22,291</u>	<u>41,533</u>

##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3,986	33,930
3個月以上	16,070	14,367
	<u>40,056</u>	<u>48,297</u>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不計息，且一般於六個月(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個月)內結算。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抵押存款人民幣8,224,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96,000元)為人民幣26,58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986,000元)的應付票據作出擔保。

## 11. 計息銀行借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有抵押銀行貸款	<u>123,855</u>	<u>121,884</u>

- (a)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按以下範圍的息率計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每年5.100%至7.950%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每年5.600%至7.950%

- (b)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人民幣27,10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210,000元)的樓宇及約人民幣34,724,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146,000元)之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作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擔保。此外，有關銀行貸款已獲兩名獨立第三方擔保。

## 12.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與Asia Equity Value Ltd(「認購人」)訂立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發行日期」)向認購人發行本金額為176,000,000港元(即人民幣143,470,000元)，按7%計息的優先擔保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此外，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亦向認購人發行認股權證(「認股權證」)，作為發行可換股票據的條件，認股權證附有權利可認購本公司62,026,431股新普通股。

## 12.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 (續)

### 可換股票據

可換股票據賦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票據持有人」)權利(「換股權」)，以每股1.31港元(「換股價」)將可換股票據的全部或任何部份未償還本金額兌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的繳足普通股。換股價須根據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不時因應股票股息的反攤薄調整、股票拆分、攤薄證券發行及其他慣常調整事件而予以調整。票據持有人可於自發行日期起至到期日止的換股期間內不時行使換股權。可換股票據將於發行日期的第三個週年當日(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一日)(「到期日」)到期。

本公司將於發行日期後滿六、九、十二、十五、十八、二十一、二十四、二十七、三十、三十三及三十六個月當日(各為「償還日期」)按分期等額贖回本金額16,000,000港元(即人民幣13,043,000元)的可換股票據，第一個償還日期為發行日期後第180日。

倘於發行日期後的任何日期(「要求行使日期」)，緊接要求行使日期前20個連續交易日每日每股股份的交易量加權平均價超逾認購協議所載參考市價的160%，惟前提是若干標準股權條件於有關期間持續獲達成，則本公司可發出要求行使通知，要求認購人全部或部分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的換股權。

本公司須於各償還日期按年利率7%支付可換股票據的利息。計算利息時以一年360日為基準，按所涉實際日數釐定。

本金償還金額及其應計但未付利息須(i)全部以現金；(ii)全部以股份；或(iii)以現金與股份結合的方式支付，惟根據認購協議所載的若干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僅可以股份支付有關分期款項。

於發生任何違約事件或認購協議提述的若干事件時，票據持有人可選擇要求本公司贖回可換股票據項下所有尚未償還本金額。只要票據持有人並無因發生上述事件而選擇要求本公司於到期日前贖回可換股票據，本公司有責任按年利率7%支付相關利息，直至可換股票據獲兌換或贖回(以較早者為準)。

## 12.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 (續)

倘本公司因股份配售或發行的任何限制，而未能於行使可換股票據附帶的任何兌換權利後交還本公司股份，則本公司會(i)向票據持有人交還本公司可配售或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差額股份」)及(ii)以現金向該等票據持有人支付一筆款項，該款項按以下方法計算： $120\% \times (\text{本公司將須交還的股份數目} - \text{差額股份}) \times \text{於相關可換股票據兌換通知日期的每股股份的交易量加權平均價}$ 。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宣派及公佈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自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起，可換股票據的換股價已根據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由1.31港元調整至1.27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就首次償還(「首次償還」)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通過向認購人以每股約1.02港元發行21,806,833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贖回可換股票據的第一期尚未償還分期款項16,0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6,160,000港元(直至首次償還日期)。經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所作的估值，於首次償還日期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已贖回的第一期尚未償還分期款項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4,475,000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現金償還可換股票據的部份本金額人民幣50,560,000元及應計利息人民幣5,829,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已償還可換股票據的部份本金額人民幣25,315,000元及應計利息人民幣4,409,000元。由於認購人與三名獨立第三方(「承讓人」)磋商出售(「出售事項」)本金總額為6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為可換股票據之全部未償還本金額)，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後，本集團並無按照認購協議所述付款計劃支付任何本金及利息(「未付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認購人與承讓人最終達成出售事項之條款及條件並訂立協議(「出售協議」)，承讓人同意未付款不構成違反認購協議所述條款及條件，並豁免本集團直至到期日前，償還未付款及餘下償還日期的款項之義務。



## 12.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 (續)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到由所有票據持有人就以每股換股股份1.27港元之換股價，行使持有本金總額64,0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4,400,647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所附的換股權而發出合共三份換股通知。由於本次換股，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配發及發行合共53,858,775股股份予票據持有人，並無可換股票據仍未償還。

可換股票據包含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債務工具。於首次確認後，可換股票據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可換股票據的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損益表內確認。

### 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初步賦予認股權證持有人(「認股權證持有人」)權利，可認購62,026,431股本公司新普通股。認股權證的初步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53港元(「認購價」)，須根據認股權證的條款及條件不時受股票股息的反攤薄調整、股票分拆、攤薄證券發行及其他慣常調整事件而予以調整。認股權證的認購期間自發行日期後六個月(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認股權證認購日期」)開始直至認股權證認購日期起計滿五週年當日(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屆滿。

於發生任何違約事件或認購協議提述的若干事件時，認股權證持有人可選擇要求本公司按認購協議規定的價格(相當於相關認股權證的布萊克-斯科爾斯值)贖回或購回其全部或部份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補充文據，以修訂認股權證的若干主要條款及條件(「補充認股權證文據」)。補充認股權證文據已根據認股權證的條款及條件獲認購人(作為認股權證的唯一持有人)批准。根據補充認股權證文據，本公司及認購人同意，倘就認購價所作的任何調整等於或超過0.01港元，則有關調整須生效。因此，由於本公司派付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故認購價自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起由1.53港元調整至1.49港元。

根據出售協議，認股權證亦由認購人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轉讓予承讓人。

## 12.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 (續)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與兩名認股權證認購人(「新認股權證認購人」)訂立一份新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新認股權證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發行價每份新認股權證0.07港元向新認股權證認購人發行合共88,000,000份認股權證(「新認股權證」)。

新認股權證賦予新認股權證認購人權利，以於新認股權證發行日期(即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起十八個月期間按初步以每股新股份1.5港元(可按照新認股權證之條款作出調整)認購88,000,000股股份(「新股份」)。

認股權證及新認股權證獲悉數認購後，將發行合共151,691,570股新股份，而悉數認購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26,900,000港元(即人民幣178,940,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本期間，概無認股權證獲行使。

認股權證分類為衍生工具，於首次確認後入賬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認股權證的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損益表內確認。

### 可換股票據、認股權證及新認股權證估值

可換股票據、認股權證及新認股權證的變動如下：

	可換股票據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 人民幣千元	新認股權證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公平值	79,946	3,019	–	82,965
年內償還	(29,724)	–	–	(29,724)
年內於損益扣除的公平值損失	2,901	1,118	–	4,01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53,123	4,137	–	57,260
於發行日期的公平值	–	–	4,880	4,880
轉換可換股票據	(54,001)	–	–	(54,001)
本期間於損益扣除的公平值損失	878	15,422	16,042	32,34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	–	19,559	20,922	40,481

## 12.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 (續)

於本期間，認股權證及新認股權證的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採用二項模式計算估值，該模式的輸入值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b>可換股票據</b>		
股價(港元)	不適用	0.560
本金額(千港元)	不適用	64,000
票面利率(%)	不適用	7.000
換股價(港元)	不適用	1.270
波幅(%)	不適用	83.600
無風險利率(%，每年)	不適用	0.060
預期年期(年)	不適用	0.470
預期股息收益率(%)	不適用	0
<b>認股權證</b>		
股價(港元)	<b>1.170</b>	0.560
行使價(港元)	<b>1.490</b>	1.490
波幅(%)	<b>66.569</b>	59.310
無風險利率(%，每年)	<b>0.570</b>	0.980
預期年期(年)	<b>2.482</b>	2.975
預期股息收益率(%)	<b>0</b>	0
<b>新認股權證</b>		
股價(港元)	<b>1.170</b>	不適用
行使價(港元)	<b>1.500</b>	不適用
波幅(%)	<b>75.719</b>	不適用
無風險利率(%，每年)	<b>0.240</b>	不適用
預期年期(年)	<b>1.310</b>	不適用
預期股息收益率(%)	<b>0</b>	不適用

### 13. 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之詳情如下：

	每股面值 0.01美元的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000	50,000	342,400
已發行：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 一日	1,013,720,833	10,137	67,258
於轉換可換股票據時發行股份	53,858,775	539	3,29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067,579,608	10,676	70,555

### 14.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066	68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	8
	<u>1,083</u>	<u>688</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銷售有所改善，由於自二零一四年起改變分銷渠道，與全國零售連鎖商合作，而非單一地區分銷商。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及毛利增加，其中收益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3.4%至約人民幣105,8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3,200,000元)。

由於技術改良使生產成本下降，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增長106%至28.7%(二零一四年：13.9%)。

於本期間，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損失約為人民幣32,3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0,800,000元)。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5,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8,000,000元)。

## 財務回顧

### 按產品類別分類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增加／ (減少) 變動百分比
收益(寶人產品)	17,051	3,832	345.0
收益(寶峰產品)	—	3	(100.0)
收益(授權品牌業務)	—	14	(100.0)
收益(OEM業務)	88,703	89,379	(0.8)
收益(總額)	<u>105,754</u>	<u>93,228</u>	<u>13.4</u>

於回顧期內，由於本集團成功改變營銷策略，本集團的收益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3.4%至約人民幣105,754,000元。來自寶人牌產品的收益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345.0%至約人民幣17,051,000元。OEM業務的表現維持穩定，銷售額與去年同期相比維持在相近水平。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32.8%至約人民幣7,08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0,546,000元)，佔本集團收益的6.7%(二零一四年：11.3%)。下降是由於產生銷售及分銷開支高於其他業務分部的授權品牌業務於本期間暫停經營所致。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一般及行政開支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35.3%至約人民幣12,97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046,000元)，佔本集團收益的12.3%(二零一四年：21.5%)。下降主要由於自二零一四年下半年起採取一系列成本節省計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流入約為人民幣23,8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8,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168,0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49,000,000元淨增長1.65%。近年來中國實施一系列經濟緊縮措施(包括調整銀行存款儲備率)，以放緩過熱的經濟。為維持與銀行的良好關係及於未來取得更有利的融資條款，儘管本集團擁有大量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仍維持一定水平的銀行借款。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計息銀行借貸約人民幣124,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2,000,000元)。所有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由本集團已抵押存款約人民幣8,224,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96,000元)作出擔保。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額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敞口。

##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17.5%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3%)。負債比率為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與總債務之和。總債務為總負債減應付稅項、應付股息及遞延稅項負債的總和。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840名僱員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70名僱員)。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45,200,000元，相當於首次公開發售總所得款項淨額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約37%。鑒於中國鞋履行業當前市況，本公司認為，按照原定用途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可能不再符合集團迫切的業務發展需要。為增進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本公司可能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由原定用途改為本集團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如此舉落實，本公司將適時遵照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佈。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為453,570,000港元 (約人民幣387,666,000元)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載列如下：

性質	所籌金額 人民幣千元	動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增加產能	135,683	87,125
推廣及宣傳開支	96,917	96,917
收購其他品牌產品業務	58,150	–
增強設計能力	19,383	11,116
開設旗艦店及陳列室	19,383	4,090
加強分銷資源計劃系統	19,383	4,409
一般營運資金	38,767	38,767
總計：	<u>387,666</u>	<u>242,424</u>

## 業務回顧及未來前景

本集團於本期間成功調整其分銷渠道至全國零售連鎖商，而非單一地區分銷商，從而增加本集團產品之滲透率。此舉令本集團自有品牌業務於本期間的收益有所反彈。

除了分銷渠道轉變以外，由於技術改良，本集團的生產成本下降，毛利率大幅改善。於本期間，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增長106%，由二零一四年之13.9%提高至二零一五年之28.7%。於本期間，本集團亦在用於生產較高質量及更好功能的鞋的新材料研究和開發方面投入大量資源及精力，在質量以及材料的彈性、重量、耐磨性、輕便性、透氣性、抗菌性等性能的提高進行大量技術研發工作。

除現有業務外，本集團審慎物色機會收購新技術，如具有高科技含量的鞋用殺菌除臭晶片及傳感器芯片。如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佈所詳述，本公司(i)與Bluestone Technologies (Cayman) Limited就收購石墨烯鞋用殺菌及傳感器芯片之專有技術訂立意向書；及(ii)與Belleds Technologies LLC就開發可穿戴式設備方面超低功耗的數據採集及傳輸技術的技術合作訂立意向書。上述收購及合作的條款仍在磋商中。



鑒於本期間的經營業績有所改善，本集團已循正確方向使其業務多元化，從而降低經營風險，並為本公司股東締造最大回報。憑藉技術開發及未來推出的新產品，本集團預期生產效率及競爭力將持續提高。

##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於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相信，良好之企業管治將為實施有效管理、培養健康公司文化、成功獲得業務增長及提升股東價值提供不可或缺之架構。

於本期間，除下述偏離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包括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定期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合規。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本公司就本條文有所偏離，因鄭景東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董事相信，一人兼任兩個職位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一致的領導，方便本集團業務策略的發展及執行，對本集團有利。職權平衡由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由資深且富有才幹的人士組成）運作而保證。董事會現時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其構成具有較強的獨立元素。

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由於非執行董事史清波先生及陳策策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安娜女士因彼等的公務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故本公司偏離此條文。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亦應邀請審核、薪酬、提名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之主席出席。如有關委員會主席缺席，主席應邀請委員會其他成員或當無其他成員能夠出席，有關委員會主席可另委任代表出席。有關人士應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問題。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如有)亦應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回答問題，以批准關連交易或需要獨立股東批准之任何其他交易。薪酬委員會主席安娜女士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專門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體系以及檢討及監察核數師的委任及其獨立性。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少華先生、趙金保教授及安娜女士組成。陳少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 公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公佈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baofengmodern.com>查閱。本公司本期間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派發。

承董事會命  
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景東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景東先生及梁子冲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史清波先生及陳策策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安娜女士、陳少華先生及趙金保教授。